中國人壽澳門分公司開放式保證基金

財務報表及獨立審計師報告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中國人壽澳門分公司開放式保證基金

財務報表及獨立審計師報告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目錄 頁碼

獨立審計師報告	1 - 2
財務狀況表	3
綜合收益表	4
淨資產變動表	5
現金流量表	6
財務報表附註	7 - 22

Deloitte. 德勤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事務所
澳門殷皇子大馬路43-53A號
澳門廣場19樓H-L座

電話: +853 2871 2998
傳真: +853 2871 3033
電子郵件: macau@deloitte.com.mo
www.deloitte.com/cn

獨立審計師報告

致中國人壽澳門分公司開放式保證基金的基金管理實體

對財務報表出具的審計報告

我們審計了後附載於第 3 頁至第 22 頁的中國人壽澳門分公司開放式保證基金（以下簡稱「開放式保證基金」）的財務報表，包括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收益表，淨資產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以及重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解釋性信息。

基金管理實體對財務報表的責任

基金管理實體負責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澳門特別行政區」）經第 44/2020 號經濟財政司司長批示核准的《財務報告準則》及按照經第 10/2001 號法律修改的二月八日第 6/99/M 號法令《私人退休基金法律制度》（以下簡稱「《私人退休基金法律制度》」）編製真實和公允之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財務報表的編製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重大錯報所必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此外，基金管理實體負責按照《私人退休基金法律制度》適當記錄有關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開放式保證基金的活動。

審計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在執行審計工作的基礎上對財務報表發表審計意見，並按照澳門金融管理局第 017/2025-AMCM 號通告向基金管理實體作出報告，除此之外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向對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我們按照會計師專業委員會第 2/2021/CPC 號通告通過之《審計準則》的規定執行了審計工作。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職業道德要求，計劃和執行審計工作以對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錯報獲取合理保證。

此外，根據澳門金融管理局公佈的第 017/2025-AMCM 號通告，我們須報告開放式保證基金的會計簿冊是否按照《私人退休基金法律制度》適當地記錄開放式保證基金活動，以及基金管理實體是否就審計的用途提供有關要求的資訊及解釋。

審計工作涉及實施審計程序，以獲取有關財務報表金額和披露的審計證據。選擇的審計程序取決於審計師的判斷，包括對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財務報表重大錯報風險的評估。在進行風險評估時，審計師考慮與編製真實和公允的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恰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工作還包括評價基金管理實體選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和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財務報表的總體列報。

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審計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對財務報表出具的審計報告 - 續

審計意見

我們認為，財務報表按照澳門特別行政區經第 44/2020 號經濟財政司司長批示核准的《財務報告準則》，真實和公允反映了開放式保證基金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財務狀況以及該日截止之年度的經營成果與現金流量，並已按照《私人退休基金法律制度》的相關規定妥為編製。

其他事項

開放式保證基金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財務報表由其他審計師審計，且該審計師於 2025 年 6 月 30 日對該財務報表發表了無保留意見。

按照其他法律法規的要求報告的事項

我們認為，開放式保證基金的會計簿冊已按照《私人退休基金法律制度》適當記錄有關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開放式保證基金的活動。

基金管理實體已向我們提供開放式保證基金年度財務報表審計所要求的資訊及解釋。

關可頴
執業會計師
合夥人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事務所
澳門
2026 年 6 月 30 日

中國人壽澳門分公司開放式保證基金

財務狀況表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附註	2025 年 澳門元	2024 年 澳門元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5,661,668	168,523,966
投資	5	4,674,260,731	4,689,036,170
應收供款		6,363,202	609,325
基金資產總值		5,036,285,601	4,858,169,461
負債			
應付福利		95,710	7,373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帳款	6	88,362,318	67,052,783
基金負債總值		88,458,028	67,060,156
基金資產淨值		4,947,827,573	4,791,109,305
已發行基金單位總額		223,910,037	228,054,914
基金單位價格		22.10	21.01

載於第 3 頁至第 22 頁之財務報表已於 2026 年 6 月 30 日由基金管理實體核准簽署：

基金管理實體受權人

中國人壽澳門分公司開放式保證基金

綜合收益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註	2025 年 澳門元	2024 年 澳門元
收益			
投資淨增值	7	164,948,322	45,766,109
股息收入		5,820,065	2,181,336
利息收入		182,021,864	190,558,082
匯兌差額		14,200,164	(18,019,895)
收益總額		366,990,415	220,485,632
費用			
投資管理費用	6	98,019,936	96,485,210
投資相關費用		5,645,993	2,248,621
費用總額		103,665,929	98,733,831
淨收益及綜合收益總額		263,324,486	121,751,801

財務報表附註乃此等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中國人壽澳門分公司開放式保證基金

淨資產變動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註	2025 年 澳門元	2024 年 澳門元
年初結餘		4,791,109,305	4,760,963,148
認購單位		517,778,806	553,649,386
贖回單位		(624,385,024)	(645,255,030)
淨贖回		(106,606,218)	(91,605,644)
淨收益及綜合收益總額		263,324,486	121,751,801
年終結餘		4,947,827,573	4,791,109,305

財務報表附註乃此等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中國人壽澳門分公司開放式保證基金

現金流量表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註	2025 年 澳門元	2024 年 澳門元
自營業活動的現金流量			
年內淨收益及綜合收益總額		263,324,486	121,751,801
調整：			
銀行存款利息		(1,603,064)	(4,141,875)
股息收益		(5,820,065)	(2,181,336)
		255,901,357	115,428,590
投資項目的淨減少/ (增加)		14,775,439	(153,588,483)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帳款的淨增加/(減少)		21,309,535	(32,547,842)
自營運流入/ (支出)的現金		291,986,331	(70,707,735)
已收銀行存款利息		1,603,064	4,141,875
已收股息收益		5,820,065	2,181,336
自營業活動流入/ (支出)的現金淨額		299,409,460	(64,384,524)
自籌資活動的現金流量			
認購所得款項		512,024,929	560,778,320
贖回所付款項		(624,296,687)	(645,352,712)
自籌資活動支出的現金淨額		(112,271,758)	(84,574,39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淨流入/ (支出)		187,137,702	(148,958,916)
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8,523,966	317,482,882
年終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5,661,668	168,523,96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結餘分析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5,661,668	168,523,966

財務報表附註乃此等財務報表之一部份。

1. 基本情況

中國人壽保險(海外)股份有限公司澳門分公司(以下簡稱「基金管理實體」) 根據第 6/99/M 號法令於 2002 年 9 月 26 日成立中國人壽澳門分公司開放式保證基金 (以下簡稱 「本基金」)。本基金旨在執行與退休、長期無工作能力或死亡相關的養老金計劃。本基金是參與投資計劃的投資選擇。本基金參與人可與基金管理實體簽署參與協議，同意參與並向本基金供款，成爲本基金的參與者。

2. 財務報表的編制基礎及重要會計政策

2.1 編製基準

本基金財務報表按照澳門特別行政區經第 10/2001 號法律修改的二月八日第 6/99/M 號法令《私人退休基金法律制度》(「私人退休基金法律制度」)及澳門特別行政區第 44/2020 號經濟財政司司長批示核准之《財務報告準則》(簡稱《財務報告準則》) 編製。

本基金財務報表中，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衍生金融工具)。其他會計項目均按歷史成本計量。資產如果發生減值，則按照相關規定計提相應的減值準備。

編製符合《財務報告準則》的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算和假設。這亦需要基金管理實體在應用本基金的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涉及高度的判斷或高度複雜性的範疇，或涉及對財務報表屬重大假設和估算的範疇，在附註 4 中披露。

2.2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澳門財務報告準則

澳門特別行政區新財務報告準則 (「澳門新財務報告準則」) 於 2024 年 12 月 18 日經會計師專業委員會第 2/2024/CPC 號通告通過並取代《財務報告準則》。澳門新財務報告準則於 2028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並可提前適用於 2026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

《財務報告準則》已採納財務報告概念框架以及 2015 年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全部準則及詮釋。另一方面，澳門新財務報告準則已採納財務報告概念框架以及 2021 年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全部準則及詮釋。

基金管理實體正評估該應用之影響，有關應用或會對日後本基金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潛在影響。

2. 財務報表的編制基礎及重要會計政策 - 續

2.3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編製該等財務報告所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如下。除另有說明外，該等政策在所列報的所有年度內貫徹應用。

(a) 投資

(i) 分類

本基金的資產主要投放於債券及股票之上，根據本基金管理該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以及金融資產的合同現金流量特徵對其投資進行分類，如果管理該金融資產是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標，且合約條款規定在特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對本金和以未償付本金金額為基礎的利息支付，則該等金融資產按攤餘成本計量，其餘所有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本基金並未選擇將任何證券不可撤銷地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

(ii) 確認、終止確認及計量

常規投資買賣於交易日確認，本基金承諾於該交易日購買或出售投資。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交易成本於發生時在綜合收益表中列作開支。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加上交易成本進行初始確認，並於往後採用實際利息方法計算的攤餘成本列賬。當自投資收取現金流量之權利已屆滿或本基金已將所有權之所有風險及回報大部分轉移時，該項金融資產即終止確認。

初始確認後，除了以攤餘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其他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都按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的收益及虧損於產生期間在綜合收益表中確認。

(iii) 公允價值估計

公允價值是指於計量日，市場參與者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所收取的價格或轉移負債所支付的價格。

2. 財務報表的編制基礎及重要會計政策 - 續

2.3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a) 投資 - 續

(iv) 公允價值各層級間的轉撥

公允價值各層級間的轉撥視爲在報告期初已發生。

(v) 金融資產減值

本基金對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均會以預期信用損失為基礎進行減值會計處理並計量損失準備。未發生信用減值或已確認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的金融工具被視為屬「第 1 級」;被視為信用風險大幅增加的金融工具屬「第 2 級」;而因有客觀減值證據被視為違責或信用已減值的金融工具屬於「第 3 級」。於每個報告日，本基金評估相關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的變動情況。假若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已顯著增加，本基金須按照相當於該金融工具整個存續期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損失準備；假若金融工具的信用風險自初始確認後並未顯著增加，或金融工具已不再屬於自初始確認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的情況，本基金會按照相當於該金融工具未來 12 個月內預期信用損失的金額計量其損失準備。信用損失準備的增加或轉回金額、減值損失或利得計入當期損益。

(vi) 信用風險大幅增加

為評估信用風險在首次確認後有否大幅增加，本基金會將金融工具在報告日發生的違約風險及金融工具在首次確認日發生的違約風險相比較。本基金進行評估時，會以合理並有充份支持的信息從量性及質性方向考慮。

特別是，本基金在評估信用風險有否大幅增加時，會將下列信息納入了考慮範圍：

- 金融工具的外部(如有)的信用評級實際上或預計會嚴重下降；
- 信用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嚴重轉差，例如，信用利差、債務人的信用違約掉期價格大幅增加；
- 現時業務、金融或經濟環境受到不利影響或預測會出現不利影響，並預計會嚴重使債務人的債務償還能力下降；
- 債務人的經營業績實際上或預計會嚴重惡化；
- 債務人面對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在實際上或預期上會發生重大不利變動，使債務人的債務償還能力嚴重下降。

如不考慮上述的評估結果，除非本基金有合理及可提供充分證據的信息另作說明，否則如合約 付款逾期超過 30 日，本基金會推定信用風險在首次確認後已大幅攀升。

2. 財務報表的編制基礎及重要會計政策 - 續

2.3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a) 投資 - 續

(vii) 違約定義

除非本基金有合理及可提供充分證據的信息另作說明，否則如金融工具逾期超過 90 日，本基金會將其視為已發生違約。

(viii) 信用減值金融資產

如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預期會對金融資產未來現金流造成不利的影響，則有關金融資產會被評定為出現信用減值。金融資產出現信用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下列可觀察數據的事件：

- 債務人面臨重大財務困難；
- 違反合約，例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債務人的債權人因有關債務人關於經濟或合約理由上的財務困難批出在正常情況下不會考慮的讓步；
- 債務人將可能陷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組；或
- 該金融資產因財務困難而在活躍市場消失。

截至 2025 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所有金融工具皆是未發生信用減值且信用風險無大幅增加 (第 1 級)，本基金認為，由於交易對手均有能力可於短期內應付合約責任，因此違約概率並不重大。有鑑於此，並無就 12 個月的預期信用損失計量損失準備，因為任何此等減值對本基金整體而言並不重大。

(b) 收益與費用

投資回報按應計基準進行確認。保證收益按保證回報率及實際回報率以提取日計算。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按時間比例確認。其他收入按應計基準入帳。費用按應計基準入帳。

(c) 外幣折算

(i) 功能和呈列貨幣

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主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功能貨幣」)。財務報表以澳門元呈列，澳門元為本基金之功能貨幣及呈列貨幣。

(ii)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乃按交易日的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外幣資產及負債均按年末之即期匯率折算為功能貨幣。

匯兌利得和損失記錄於綜合收益表內。

2. 財務報表的編制基礎及重要會計政策 - 續

2.3 重要會計政策摘要 - 續

(d) 認購及贖回單位時的所得款及付款

本基金之資產淨值於各營業日進行計算。各營業日之認購及贖回價格乃基於該營業日之收盤價。單位認購及贖回時的所得款及付款計入淨資產變動表。

(e)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自存入起期限爲 3 個月或以下之銀行存款及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f) 其他應收款

其他應收款以公允價值進行初始確認，其後按攤餘成本計量。

(g) 關聯方

(i) 個人或與該個人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與報告主體相關聯，如果該個人：

(a) 對本基金實施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b) 對本基金實施重大影響；或者
(c) 是本基金或本基金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的成員。

(ii) 如果以下任何情形適用，則某主體與本基金相關聯：

(a) 該主體和本基金是同一集團的成員(這意味著每一母公司、子公司和同系子公司之間均互相關聯)。
(b) 某一主體是另一主體的聯營或合營企業 (或另一個實體為其成員的集團成員的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
(c) 兩家主體都是相同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d) 某一主體是第三方的合營企業並且另一主體是該第三方的聯營。
(e) 該主體是為本基金或與本基金關聯的主體的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f) 該主體受 (i) 項所述個人的控制或共同控制。
(g) (i)(a) 項所述的個人對該主體實施重大影響或是該主體（或其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的成員。
(h) 該主體或其所屬集團的成員向本基金或本基金的母公司提供關鍵管理人員之服務。

與個人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指在與主體交易時可能會影響該個人，或被該個人影響的家庭成員。

3. 財務風險管理

3.1 使用財務工具的策略

本基金的投資目的旨在為參與人提供高於保證利率的回報。根據基金章程，本基金採取多元化組合包括銀行存款、商業票據、短期票據、債券、股票及認可的單位信託基金及/或認可的互惠基金。

本基金可能面臨市場價格風險、利率風險、信用及託管風險、流動性風險和貨幣風險。

該等風險及本基金為管理此等風險而採用的各項風險管理政策在下文討論。

3.2 市場價格風險

市場價格風險指金融工具價值因市場價格變動而波動不定的風險，不論該等變動乃由個別工具相關因素又或因為影響市場上所有工具的因素而導致。

所有投資項目均須承擔資本虧損風險。本基金乃透過分散投資組合來管理市場價格風險。基金管理實體定期對本基金的整體市場持倉進行監控。

於 2025 年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的整體市場敞口如下所示

	2025 年		2024 年	
	賬面值 澳門元	佔資產淨值 百分比	賬面值 澳門元	佔資產淨值 百分比
政府債券	906,113,357	18.31	1,155,606,682	24.12
其他債券	3,663,112,721	74.03	3,533,429,488	73.75
股票	105,034,653	2.12	-	-
總投資	4,674,260,731	94.46	4,689,036,170	97.87

本基金投資債券和股票。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的股票投資為澳門元 105,034,653 元（2024 年：無）。因此，如股票工具的市場價格增加或減少 5%，則本基金的資產淨值增加或減少澳門元 5,251,733 元（2024 年: 無）。

其他投資基金同樣受其未來價格不確定性所導致市場價格風險的影響。通過所持投資基金相關投資組合的多樣化來管理市場價格風險。

3. 財務風險管理 - 續

3.3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指金融工具的價值及/或現金流因市場利率變動而發生波動的風險。

現行市場利率的波動會影響本基金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乃指金融工具之價值將隨著市場利率改變而波動的風險。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乃指金融工具之將來現金流量將隨著市場利率改變而波動的風險。

下表概述本基金所面對的利率風險，按合同約定之重新定價日或到期日中之較早者予以分類。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少於 1 年 澳門元	1 年至 5 年 澳門元	5 年以上 澳門元	非付息 澳門元	總值 澳門元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0,803,339	-	-	54,858,329	355,661,668
投資	1,064,467,136	1,502,372,801	2,002,386,141	105,034,653	4,674,260,731
應收供款	-	-	-	6,363,202	6,363,202
資產總值	1,365,270,475	1,502,372,801	2,002,386,141	166,256,184	5,036,285,601
負債					
應付福利	-	-	-	95,710	95,710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帳款	-	-	-	88,362,318	88,362,318
負債總值	-	-	-	88,458,028	88,458,028
總利率敏感度的差距	1,365,270,475	1,502,372,801	2,002,386,141		

3. 財務風險管理 - 續

3.3 利率風險 - 續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少於 1 年 澳門元	1 年至 5 年 澳門元	5 年以上 澳門元	非付息 澳門元	總值 澳門元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8,523,966	-	-	-	168,523,966
投資	1,162,627,701	1,839,332,875	1,687,075,594	-	4,689,036,170
應收供款	-	-	-	609,325	609,325
資產總值	1,331,151,667	1,839,332,875	1,687,075,594	609,325	4,858,169,461
負債					
應付福利	-	-	-	7,373	7,373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帳款	-	-	-	67,052,783	67,052,783
負債總值	-	-	-	67,060,156	67,060,156
總利率敏感度的差距	1,331,151,667	1,839,332,875	1,687,075,594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銀行結餘為澳門元 300,803,339 元 (2024 年：澳門元 168,523,966 元)，因此面對此等銀行結餘的利率風險。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假若有關的市場利率上升/下跌 50 個基點 (2024 年：50 個基點) 而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本年度本計劃及其成分基金的淨資產將分別上升/下跌約澳門元 1,504,017 元 (2024 年：澳門元 842,620 元)，該等上升/下跌主要源於銀行利息收入的增加/減少。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債券投資為澳門元 4,569,226,078 元 (2024 年：澳門元 4,689,036,170 元)，因此面對市場利率風險。下表總結了債券投資所涉及主要市場利率變化對資產淨值的影響。

	市場利率變化	對資產淨值的影響	
		2025 年 澳門元	2024 年 澳門元
債券	+/- 100 個基點	14,235,633	129,807,727

3. 財務風險管理 - 續

3.4 信用及託管風險

信用風險是指發行機構或交易對手無法或不願意於到期兌現與本基金的承諾。

本基金參與的部分交易可能使其面臨對手方無法履行其義務的風險。為降低該等風險，本基金僅通過經基金管理實體內部對手方信用審核程序批准為受認可對手方的經紀人進行買賣。

本基金可能因信用風險集中而受到影響的金融資產主要包括銀行存款和受寄人持有之資產。

下表概述於 2025 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之債券或其發債機構所擁有標準普爾或穆迪或惠譽國際所提供的信用評級：

	相關基金投資比例	
	2025 年	2024 年
Aal/AA+	11%	22%
Aa2/AA	2%	4%
Aa3/AA-	11%	3%
A1/A+	6%	3%
A2/A	9%	11%
A3/A-	30%	26%
Baa1/BBB+	17%	24%
Baa2/BBB	14%	7%
	100%	100%

下表匯總了存放於銀行及受寄人處的資產：

	澳門元	信用評級	信用評級來源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銀行			
摩根士丹利	4,053,780	A-1	標準普爾
中國工商銀行 (澳門)	351,546,315	A2	穆迪
澳門國際銀行	297	未評級	不適用
中國銀行澳門分行	61,276	A-1	標準普爾
受寄人			
中國工商銀行(澳門)	4,674,260,731	A2	穆迪

3. 財務風險管理 - 續

3.4 信用及託管風險 - 續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澳門元	信用評級	信用評級來源
銀行			
摩根士丹利	5,220,268	A-1	標準普爾
中國工商銀行 (澳門)	163,242,132	A2	穆迪
澳門國際銀行	296	未評級	不適用
中國銀行澳門分行	61,270	A-1	標準普爾
受寄人			
中國工商銀行(澳門)	4,689,036,170	A2	穆迪

信用風險最大敞口為列報於財務狀況表內金融資產賬面值。

本基金使用違約機會率、違約風險和違約產生的損失來計量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基金管理實體在確定任何預期信用損失時會考慮歷史分析和前瞻性信息。於 2025 年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認購應收款項將於一周內結清。由於對手方充分具備在短期內履約的能力，基金管理實體認為違約機會率接近於零。此外，其他金融資產均未逾期。由於任何該等減值對本基金而言均為非重大，因此，並無根據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確認的損失撥備。

3.5 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是指實體在清償其債務時 (如贖回請求) 遇到困難的風險。

本基金面臨其成員單位每日贖回現金的風險。本基金向其認爲易於變現的投資基金進行投資。由於成員通常中期或長期持有其單位，故基金管理實體並不認爲合同期限即代表實際現金流出。基金管理實體擁有最終且決定性的權利於任一估價日，將參與計劃下贖回的單位總數限制在已發行單位總數的 10%以內。於 2025 年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無個人成員持有的本基金資產淨值超過 10%。

3. 財務風險管理 - 續

3.5 流動性風險 - 續

下表根據於財務狀況表截止日至合同到期日間的剩餘期限將本基金的非衍生金融負債歸總為不同的到期組別。表中披露的金額為合約未貼現現金流量。

	少於 1 個月 澳門元	1 個月 至 12 個月 澳門元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福利	95,710	-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帳款	6,287,358	82,074,960
	6,383,068	82,074,960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應付福利	7,373	-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帳款	-	67,052,783
	7,373	67,052,783

本基金通過投資預期能於一個月或以內變現的投資來管理其流動性風險。下表展示了所持有資產的預期流動性：

	少於 1 個月 澳門元	1 個月至 12 個月 澳門元	12 個月以上 澳門元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資產總值	695,718,349	779,903,681	3,560,663,571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資產總值	674,085,539	605,192,621	3,578,891,301

3. 財務風險管理 - 續

3.6 貨幣風險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的定義，貨幣風險是指因外匯匯率變動導致未來交易、已確認貨幣資產及負債價值波動的風險。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認爲與非貨幣資產及負債相關的外匯風險屬於市場價格風險，而非貨幣風險的一部分，並於附註 3.2 披露。但管理層監控所有外幣計價資產及負債的風險敞口。

下表對貨幣及非貨幣項目進行分析，以滿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的要求：

	2025 年		2024 年	
	貨幣項目	非貨幣項目	貨幣項目	非貨幣項目
	澳門元	澳門元	澳門元	澳門元
港元	453,318,249	87,600,130	260,968,925	-
美元	4,440,742,590	17,434,523	4,547,883,972	-

本基金於報告日期就其貨幣金融資產及負債承擔重大風險的貨幣包括港元及美元。由於澳門元與港元掛鈎，而港元與美元掛鈎，基金管理實體預期澳門元/港元及澳門元/美元的匯率不會有任何重大變動。因此，並無呈列敏感性分析。

3. 財務風險管理 - 續

3.7 公允價值估計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 13 號的要求，本基金採納使用可反映計量所用的輸入數據的重要性的公允價值等級以分類公允價值計量。公允價值等級之分級如下。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 (未經調整) (第 1 層)。
- 除了第 1 層所包括的報價外，該資產或負債的可觀察的其他輸入，可為直接 (即例如價格) 或間接 (即源自價格) (第 2 層)。
- 資產或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資料的輸入 (即非可觀察輸入) (第 3 層)。

整體公允價值計量在公允價值等級的分類取決於對整體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要的輸入數據的最低等級。就此而言，輸入數據的重要性根據整體公允價值計量進行評估。倘公允價值計量使用的是需要根據非可觀察輸入作出重大調整的可觀察輸入，則該計量屬於第 3 層計量。鑒於同資產或負債相關的特定因素，評估特定輸入值對公允價值整體計量的重要性需要作出判斷。

確定「可觀察」的組成部分要求基金管理實體作出重大判斷。本基金認為可觀察數據為容易獲取、定期分發或更新、可靠及可被核實、非專屬及由活躍參與相關市場的獨立來源所提供的市場數據。

下表根據公允價值等級分析了於 2025 年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按類別)：

		公允價值		
	賬面值	第 1 層	第 2 層	總值
	澳門元	澳門元	澳門元	澳門元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				
資產				
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	3,329,030,810	105,034,653	3,223,996,157	3,329,030,810
投資 - 以攤餘成本計量	1,345,229,921	-	1,310,711,141	1,310,711,141
	4,674,260,731	105,034,653	4,534,707,298	4,639,741,951
於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資產				
投資 - 以公允價值計量	3,125,779,453	-	3,125,779,453	3,125,779,453
投資 - 以攤餘成本計量	1,563,256,717	-	1,477,865,868	1,477,865,868
	4,689,036,170	-	4,603,645,321	4,603,645,321

本基金持有的部分投資價值是基於可觀察輸入數據支持的市場報價，因此分類為第二層。於 2025 年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各層級之間並無轉換。

4. 應用會計政策時之重大會計估計及判斷

基金管理實體作出的會計估計和假設通常會影響下一會計年度的資產和負債的帳面價值。該等估計和判斷會被持續評估，並根據過往經驗和其他因素進行評價，包括對未來事件的合理預測。基金管理實體對未來作出估計和假設。所得的會計估計如其定義，很少會與其實際結果相同。很大機會導致下個財政年度的資產和負債的帳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估計和假設討論如下。

4.1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估

本基金持有債券及股票，其價值乃以市場報價作依據。

在活躍市場上進行交易的金融資產 (如交易性證券) 以年末收盤市場價記錄公允價值。本計劃及其成分基金持有的金融資產所採用市場報價為當時買價。

某金融工具在其市場報價若可以即時及定期從交易所、交易商、經紀人、報價機構，或者監管部門獲取，且此等價格反映公允的經常性真實市場交易，則被視為具有活躍市場報價。

5. 投資

	2025 年 澳門元	2024 年 澳門元
政府債券	906,113,357	1,155,606,682
其他債券	3,663,112,721	3,533,429,488
股票	105,034,653	-
	4,674,260,731	4,689,036,170

政府債券中，以攤餘成本與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分別為澳門元 16,175,365 元 (2024 年：澳門元 16,145,884 元) 及澳門元 889,937,992 元 (2024 年：澳門元 1,139,460,798 元)。其他債券中，以攤餘成本與公允價值計量之金融資產分別為澳門元 1,329,054,556 元 (2024 年：澳門元 1,547,110,833 元) 及澳門元 2,334,058,165 元 (2024 年：澳門元 1,986,318,655 元)。股票全部以公允價值計量。

5. 投資 - 續

於 2025 年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相關投資基金整體市場敞口如下所示：

	投資比例	
	2025 年	2024 年
債券		
阿聯酋	1.99%	2.25%
澳洲	5.84%	2.56%
瑞士	3.10%	-
中國	36.72%	38.27%
英國	4.66%	7.58%
中國香港	9.86%	12.53%
日本	9.23%	6.26%
韓國	1.21%	2.63%
沙特阿拉伯	3.45%	2.46%
美國	14.89%	21.48%
其他	6.81%	3.98%
	97.76%	100%
股票		
中國香港	1.04%	-
中國	0.83%	-
美國	0.37%	-
	2.24%	-

6. 應付費用及其他應付帳款

	2025 年 澳門元	2024 年 澳門元
應付基金管理費 [1]	82,074,960	67,052,783
其他應付帳款	6,287,358	-
	88,362,318	67,052,783

[1] 應付基金管理費為應付基金管理實體款項，本年投資管理費用為澳門元 98,019,936 元 (2024 年：澳門元 96,485,210 元)。

7. 投資淨增值

	2025 年 澳門元	2024 年 澳門元
未變現投資收益之變動	34,719,148	1,607,212
出售投資之已變現收益	114,532,432	15,513,637
衍生性金融商品收益	301,773	-
保證收益 [1]	15,394,969	28,645,260
	164,948,322	45,766,109

[1] 保證收益為於提取日，當實際回報率低於保證回報率時，基金管理實體作爲保證人，向提取人彌補差額所補足的收益。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年化保證回報率爲 1.35%。

8. 關聯方交易

除附註 6 及附註 7，以及下文所披露的內容外，本基金年內無關聯方交易及結餘。

所有交易均按照日常經營活動及正常商業條款進行。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從基金管理實體及其管理層已收及應收的認購金額為澳門元 1,047,347 元 (2024 年：澳門元 1,039,801 元)。

於 2025 年 12 月 31 日，基金管理實體及其管理層所持有資產淨值為澳門元 6,601,885 元 (2024 年：澳門元 5,259,481 元)。

9. 稅項

本基金根據第 6/99/M 號法令設立，無需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

10. 財務報表批准與授權

本財務報表已於 2026 年 6 月 30 日由本基金的基金管理實體決議批准及授權發行。

11. 比較數據

為與本年列示一致，財務報表 (包括相關附註) 中的部分比較數據進行了重分類。上述重分類對本基金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所有者權益及 2025 年度和 2024 年度的收益均無重大影響。